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ME SUR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錦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94）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績公佈

集團業績

錦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或「年內」）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益	2	1,177,271	1,201,784
產品銷售成本		(995,012)	(975,392)
毛利		182,259	226,392
其他收入	3	63,602	9,550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12,193	18,078
銷售費用		(89,783)	(80,957)
行政費用		(120,220)	(124,576)
其他營運費用	5	(86,097)	(591)
財務成本	6	(28,465)	(19,362)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3	31,378	-
註銷附屬公司登記之虧損		(1,704)	-
除稅前（虧損）溢利		(36,837)	28,534
所得稅（費用）抵免	7	(3,045)	123
年內（虧損）溢利	8	(39,882)	28,657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38,985)	27,326
非控股權益		(897)	1,331
		(39,882)	28,657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	10	(11.34)港仙	7.91港仙

* 僅供識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溢利	8	<u>(39,882)</u>	<u>28,657</u>
其他全面收入			
<i>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20,527	41,199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撥回換算儲備	13	<u>(890)</u>	<u>–</u>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所得稅		<u>19,637</u>	<u>41,199</u>
年內全面(費用)收入總額		<u>(20,245)</u>	<u>69,856</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費用)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9,954)	66,461
非控股權益		<u>(291)</u>	<u>3,395</u>
		<u>(20,245)</u>	<u>69,856</u>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31,112	44,867
使用權資產		231,385	244,543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0,727	249,814
投資物業		256,500	245,280
商譽		11,631	11,631
支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押金		20,621	14,082
租賃按金		3,747	3,348
會籍		366	366
		<u>746,089</u>	<u>813,931</u>
流動資產			
庫存		100,276	119,412
應收貨款及票據	11	299,175	320,499
預付款、押金及其他應收款		16,310	25,742
可收回稅項		10,726	15,713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按公平值透過 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		3,875	1,916
已抵押銀行存款		13,200	36,943
銀行及現金結餘		109,613	158,563
		<u>553,175</u>	<u>678,788</u>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續)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應付貨款及票據	12	126,333	179,475
預提費及其他應付款		44,069	51,029
合約負債		3,096	7,668
租賃負債		9,768	10,167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	44,783
短期銀行借款		140,412	244,187
應付稅項		22,143	22,024
長期銀行借款		69,857	30,125
		<u>415,678</u>	<u>589,458</u>
流動資產淨額		<u>137,497</u>	<u>89,33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883,586</u>	<u>903,261</u>
非流動負債			
長期銀行借款		11,200	15,989
租賃負債		233,931	233,867
		<u>245,131</u>	<u>249,856</u>
資產淨值		<u><u>638,455</u></u>	<u><u>653,405</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439	3,439
儲備		635,016	655,028
		<u>638,455</u>	<u>658,46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5,062)
非控股權益		<u>–</u>	<u>(5,062)</u>
		<u><u>638,455</u></u>	<u><u>653,405</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與Covid-19相關之租金減免

於本年度應用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對概念框架之提述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 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的分類及香港詮釋第5號 (二零二零年)之相關修訂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之修訂	會計政策之披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會計估計之定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 遞延稅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 之所得款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年度改進 ¹
會計指引第5號(修訂本)	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¹
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	財務報表之呈列－借貸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 條文之有期貸款之分類 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續)

- ¹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²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³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董事預計應用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將不會於可見將來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2.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收益指本年度銷售貨品之收益及自投資物業賺取之租金收入總額。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人指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以內部報告為基準釐定經營分部。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三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如下：

- | | |
|----------|-----------------------|
| 瓦楞產品 | - 生產及銷售瓦楞紙板及瓦楞紙製包裝產品； |
| 柯式印刷瓦楞產品 | - 生產及銷售柯式印刷瓦楞紙製包裝產品；及 |
| 物業租賃 | - 租賃香港物業以賺取租金收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來自銷售瓦楞產品及柯式印刷瓦楞產品之收益於「控制權」轉移之時確認，而物業租賃租金收入則隨租賃期確認。

以下為本集團可報告分部收益及業績之分析：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瓦楞產品 千港元	柯式印刷 瓦楞產品 千港元	物業租賃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 之客戶合約分部收益					
對外銷售	942,357	229,195	-	-	1,171,552
分部間銷售	24,769	7,564	-	(32,333)	-
	967,126	236,759	-	(32,333)	1,171,552
其他來源之收益					
總租金收入	-	-	5,719	-	5,719
總計	967,126	236,759	5,719	(32,333)	1,177,271
分部業績	(40,757)	(18,517)	15,691		(43,583)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股本證券之股利收入					35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股本證券之公平值變動					(345)
理財產品收入					1,202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31,378
註銷附屬公司登記之虧損					(1,704)
財務成本					(7,976)
企業收入及費用淨額					(15,844)
除稅前虧損					(36,8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瓦楞產品 千港元	柯式印刷 瓦楞產品 千港元	物業租賃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 之客戶合約分部收益					
對外銷售	1,015,590	180,830	-	-	1,196,420
分部間銷售	50,057	32,572	-	(82,629)	-
	1,065,647	213,402	-	(82,629)	1,196,420
其他來源之收益					
總租金收入	-	-	5,364	-	5,364
總計	1,065,647	213,402	5,364	(82,629)	1,201,784
分部業績	22,305	20,423	6,512		49,240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股本證券之股利收入					107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股本證券之公平值變動					606
理財產品收入					1,711
出售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股本證券之收益					350
財務成本					(7,892)
企業收入及費用淨額					(15,588)
除稅前溢利					28,534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損益指各分部所賺取(產生)之溢利(虧損)，並未分配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股本證券之股利收入、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股本證券之公平值變動、理財產品收入、出售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股本證券之收益、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註銷附屬公司登記之虧損、財務成本以及企業收入及費用。此乃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之計量。

分部間銷售按現行市價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可報告分部資產及負債分析：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瓦楞產品 千港元	柯式印刷 瓦楞產品 千港元	物業租賃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u>759,139</u>	<u>254,040</u>	<u>256,322</u>	<u>1,269,501</u>
可報告分部資產總值				1,269,501
未分配項目：				
持作企業用途之香港租賃土地				1,004
持作資本增值用途之投資物業				1,300
商譽				11,631
會籍				366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				3,875
可收回稅項				10,726
中央管理之銀行結餘				521
其他				340
綜合資產				<u>1,299,264</u>
分部負債	<u>299,564</u>	<u>116,158</u>	<u>1,451</u>	<u>417,173</u>
可報告分部負債總額				417,173
未分配項目：				
應付稅項				22,143
銀行借款				221,469
其他				24
綜合負債				<u>660,80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瓦楞產品 千港元	柯式印刷 瓦楞產品 千港元	物業租賃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u>1,072,242</u>	<u>132,437</u>	<u>244,953</u>	<u>1,449,632</u>
可報告分部資產總值				1,449,632
未分配項目：				
持作企業用途之香港租賃土地				1,044
持作資本升值用途之投資物業				1,280
商譽				11,631
會籍				366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				1,916
可收回稅項				15,713
中央管理之銀行結餘				10,534
其他				<u>603</u>
綜合資產				<u>1,492,719</u>
分部負債	<u>454,941</u>	<u>25,732</u>	<u>1,512</u>	<u>482,185</u>
可報告分部負債總額				482,185
未分配項目：				
應付稅項				22,024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44,783
銀行借款				290,301
其他				<u>21</u>
綜合負債				<u>839,314</u>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分部間資源分配而言：

- 除持作企業用途之香港租賃土地、持作資本升值用途之投資物業、商譽、會籍、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可收回稅項、中央管理之銀行結餘及其他企業資產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分部；及
- 除應付稅項、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銀行借款及其他企業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分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瓦楞產品 千港元	柯式印刷 瓦楞產品 千港元	物業租賃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算分部溢利或分部資產時 計入之款項：					
折舊及攤銷	34,145	19,812	-	-	53,957
租賃負債利息	14,912	5,577	-	-	20,489
員工之遣散成本	60,295	4,219	-	-	64,514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42,932	27,618	-	-	70,550

附註：添置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以及支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押金。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瓦楞產品 千港元	柯式印刷 瓦楞產品 千港元	物業租賃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算分部溢利或分部資產時 計入之款項：					
折舊及攤銷	29,995	10,325	-	-	40,320
租賃負債利息	7,165	4,305	-	-	11,470
修訂租賃收益	(2,226)	(11,129)	-	-	(13,355)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48,645	13,520	364	54	62,583

附註：添置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支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押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遍佈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及澳門。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之資料乃按該等客戶所在地呈列，而按地區劃分之非流動資產資料詳列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非流動資產(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香港	186,242	167,951	259,041	248,529
澳門	–	32,295	5	14
中國，不包括香港及澳門	991,029	1,001,538	475,412	553,757
綜合總計	<u>1,177,271</u>	<u>1,201,784</u>	<u>734,458</u>	<u>802,300</u>

附註：非流動資產包括預付租賃款項、使用權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支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押金、租賃按金以及會籍。

主要客戶資料

於本年度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之客戶詳情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客戶A(附註)	<u>116,908</u>	<u>120,573</u>

附註：來自瓦楞產品之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 其他收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股本證券之股利收入	35	107
政府資助	4,504	6,940
撤離補償	55,915	–
銀行利息收入	863	1,109
其他租金收入	229	351
雜項收入	2,056	1,043
	<u>63,602</u>	<u>9,550</u>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出售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股本證券之收益	–	350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股本證券之公平值變動	(345)	606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10,747	2,056
理財產品收入	1,202	1,711
終止租賃收益	589	–
修訂租賃收益	–	13,355
	<u>12,193</u>	<u>18,078</u>

5. 其他營運費用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5,089	–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10,520	–
員工之遣散成本	64,514	–
搬運成本	1,493	–
安裝及拆裝成本	1,556	–
其他撤離成本	2,216	–
其他	709	591
	<u>86,097</u>	<u>59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6. 財務成本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下列各項之利息：		
－ 銀行借款	7,975	7,883
－ 銀行透支	1	9
－ 租賃負債	20,489	11,470
	<u>28,465</u>	<u>19,362</u>

7. 所得稅費用(抵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即期稅項	487	517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29)	1,633
	<u>458</u>	<u>2,150</u>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即期稅項	1,203	1,222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784)	(3,495)
－ 預扣稅	2,168	—
	<u>2,587</u>	<u>(2,273)</u>
	<u>3,045</u>	<u>(123)</u>

香港

除一家合資格集團實體之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根據利得稅兩級制按8.25%納稅外，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二零二一年：16.5%)計算。

中國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7. 所得稅費用(抵免)(續)

中國(續)

根據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管理辦法之相關規定，已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之企業有權自獲頒授認證之年度起享有稅務優惠待遇。根據企業所得稅法之相關規定，高新技術企業有權享有15%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兩間附屬公司錦勝包裝(深圳)有限公司(「**錦勝包裝**」)及中洲紙業(深圳)有限公司(「**中洲紙業**」)均符合資格作為高新技術企業，並有權按15%之優惠稅率納稅。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只有中洲紙業符合資格作為高新技術企業及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八日期間享有優惠稅務減免及適用企業所得稅率降至15%。高新技術企業認定將每三年根據相關規則及法規進行重新評估。

除上文所述者外，同時符合以下三個條件之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已分類為小型微利企業。該等條件為：(1)年度應納稅所得額不超過人民幣3,000,000元；(2)從業人數不超過300人；及(3)資產總額不超過人民幣50,000,000元。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實施小微企業普惠性稅收減免政策的通知》(財政部[2019]第13號)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實施小型微利企業普惠性所得稅減免政策有關問題的公告》(國家稅務總局[2019]第2號)，對小型微利企業年應納稅所得額不超過人民幣1,000,000元的部分，減按25%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對超過人民幣1,000,000元但不超過人民幣3,000,000元的部分，減按50%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之溢利須於向香港之投資者分派有關溢利後按稅率5%(二零二一年：5%)繳納預扣稅。

澳門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部分溢利乃由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離岸法律註冊成立之本集團附屬公司所賺取。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離岸法律，該部分溢利毋須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然而，由於澳門特別行政區離岸法律及其補充條例被撤銷，由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澳門離岸機構(「**澳門離岸機構**」)的牌照已屆滿。因此，該等澳門離岸機構附屬公司不再享有稅項豁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7. 所得稅費用(抵免)(續)

本集團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稅務局(「稅務局」)已向本集團旗下六家附屬公司發出二零零九/一零年至二零一五/一六年課稅年度之估計評稅及補加評稅，總金額為23,247,000港元。本集團已就此等評稅向稅務局提出反對，並已購買儲稅券，總金額為9,766,000港元。稅務局已暫緩徵收利得稅13,481,000港元。

8. 年內(虧損)溢利

年內(虧損)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項目後入賬：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9,851	24,405
使用權資產折舊	23,119	14,787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987	1,128
折舊及攤銷總額	<u>53,957</u>	<u>40,320</u>
確認為費用之庫存成本	994,848	975,270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之直接營運費用	<u>164</u>	<u>122</u>
已售貨品總成本	<u>995,012</u>	<u>975,392</u>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1,150	1,200
— 非審計服務	—	14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5,089	—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10,520	—
並無計入租賃負債計量之短期租賃付款	352	1,207
匯兌虧損淨額	4,290	8,664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u>(31,378)</u>	<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9. 股利

董事局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10.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虧損)盈利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u>(38,985)</u>	<u>27,326</u>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就購回股份之影響作調整後)	<u>343,858,000</u>	<u>345,299,825</u>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計算相同，因本公司所有購股權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失效。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之計算未有假定本公司購股權獲行使，因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乃高於股份之平均市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1. 應收貨款及票據

客戶主要以記賬、貨到付現及預付款項方式付款。信貸期介乎收益獲確認並就此開具發票之月結起計15日至120日不等。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貨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加強項目。應收貨款及票據根據結算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收貨款：		
未到期結算(附註a)	216,718	211,033
已逾期：		
1至30日	24,878	25,145
31至90日	23,060	29,964
91至365日	8,631	9,485
超過一年	3,629	10,341
	<u>276,916</u>	<u>285,968</u>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3,427)	(10,169)
	<u>273,489</u>	<u>275,799</u>
尚未到期結算之應收票據(附註b)	<u>25,686</u>	<u>44,700</u>
	<u><u>299,175</u></u>	<u><u>320,499</u></u>

附註：

- (a) 賬齡為120日內。
- (b) 賬齡為90日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1. 應收貨款及票據(續)

應收貨款結餘包括於報告日期已逾期之應收賬款(見以下賬齡分析)。本集團未就該等應收賬款作減值撥備，原因為該等債務人之信譽並無重大變動，因此金額仍被視作可收回。未逾期或並無減值之應收貨款與為數眾多且分散之客戶有關，彼等近期並無拖欠記錄。本集團管理層已就所有應收貨款及票據之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評估，並於彼等認為適當之情況下計提減值。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貨款賬齡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已逾期：		
1至90日	47,938	55,109
91至365日	8,631	9,485
超過一年	202	172
總計	<u>56,771</u>	<u>64,766</u>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之變動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	10,169	10,285
撇銷壞賬	(6,868)	-
匯兌差額	126	(116)
於三月三十一日	<u>3,427</u>	<u>10,169</u>

為釐定應收貨款之可收回程度，管理層會考慮應收貨款之信用由最初授出信貸日期至報告期間結算日為止之任何變動。由於客戶基礎龐大且彼此互不關連，故信貸風險集中情況有限。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包括涉及清盤或嚴重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值應收貨款，結餘總額為約3,42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0,169,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2. 應付貨款及票據

應付貨款根據結算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付貨款：		
0至30日	69,630	95,414
31至90日	6,326	4,355
超過90日	291	1,316
	<u>76,247</u>	<u>101,085</u>
應付票據(附註)	<u>50,086</u>	<u>78,390</u>
	<u><u>126,333</u></u>	<u><u>179,475</u></u>

附註：所有應付票據根據結算到期日於90日內到期。

供應商給予之付款條款主要以記賬及貨到付現方式付款。信貸期介乎有關購買之發票日期起計15日至90日不等。本集團已制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信貸期內清償。

13.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本集團與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上市規則所指之關連人士)訂立購股協議，以出售於迅興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迅興集團」)60%持股量之全部股權，代價約為93,074,000港元。出售事項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完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3. 出售附屬公司(續)

於出售日期之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68,487
預付租賃款項	14,296
應收貨款及票據	435
預付款、押金及其他應收款	1,388
庫存	6,247
已抵押銀行存款	1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954
應付貨款及票據	(2,519)
預提費及其他應付款	(1,165)
合約負債	(2,175)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44,783)
應付稅項	(191)
	<hr/>
已出售淨資產	58,992
撥回換算儲備	(890)
撥回法定儲備	(58)
非控股權益	3,652
	<hr/>
	61,696
減：代價	(93,074)
	<hr/>
出售收益	31,378
	<hr/> <hr/>
	千港元
代價	93,074
減：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餘額	(18,954)
	<hr/>
出售所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74,120
	<hr/> <hr/>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回顧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隨著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或「疫情」）的新變種在世界各地傳播，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製造商由於海外客戶需求減弱及供應鏈中斷，出口貿易遭遇更大的不明朗，從而導致中國經濟放緩。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國家統計局」）的數據，二零二二年第一季度中國經濟按年（「按年」）增長4.8%，而二零二一年第一季度相應按年增長18.3%。儘管如此，中國仍致力於通過採取可自由支配的財政措施鼓勵雙循環來提振當地消費者信心。與此同時，中國零售業在曠日持久的疫情期間通過多樣化業務方式來適應市場變化。為抵銷出口減少，更多的中國原紙及紙製包裝製造商轉而專注內銷市場，以增加競爭力，從業內眾多製造商當中脫穎而出。受惠於中國零售市場需求增加，在國內市場擁有穩固客戶基礎及先進生產技術的原紙及紙製包裝製造商能夠在競爭激烈的環境中把握機遇，擴大市場份額。

疫情持續導致客戶的購物習慣及態度逐漸改變，進一步提升網上購物在中國的吸引力。根據國家統計局的資料，二零二一年網上零售額高達人民幣130,884億元，按年增長14.1%。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郵政局之統計，二零二一年中國快遞服務送貨量首次超過1,000億件，按年增長29.9%。中國網上零售銷售增加帶動了優質紙製包裝產品需求。

此外，中國政府的限塑令促使優質環保紙製包裝使用量激增，令到符合行業標準的紙製包裝製造商得以進一步擴大業務潛力，獲取經濟利益。為達致邁向可持續發展的綠色生態環境，中國政府在本年度加大環保工作力度，特別是實施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在二零二一年第三季度頒佈的《完善能源消費強度和總量雙控制度方案》。推行有關方案導致能源價格飆升，帶動製造成本急劇上升。中國紙製包裝行業整體上無可避免地面臨成本上升和經營壓力所帶來的挑戰。儘管商業環境充滿挑戰，但得力於擔當支援角色的供應商提供穩定的原紙供應，領先的紙製包裝製造商能保證交貨下並滿足客戶需求；同時，無法從供應商維持供應穩定及無法提升產能以配合客戶需求的製造商將被迫逐漸淘汰。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

鑒於出口需求不穩，本集團繼續集中精力擴大國內銷售。於本年度，由於本集團多年來建立了良好的品牌聲譽，並通過東莞新廠房(「東莞一廠」)提高產能以切合國內市場的需求，本集團成功吸引主要來自國內市場的新客戶訂單。東莞一廠在本年度的收益部分抵銷了因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完成出售迅興集團(連同其於福建之營運，統稱「福建廠房」)(「出售事項」)而失去的銷售訂單。因此，本集團本年度收益略微下降至約1,177,3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一年同期則約為1,201,800,000港元。

本集團位於東莞的另一廠房(「東莞二廠」，連同東莞一廠，統稱(「東莞廠房」))自二零二一年七月開始投產以來，在本年度一直維持運作暢順高效。由於東莞二廠擁有最近更新過的生產線和先進的自動化生產設備，在本年度有效地提高本集團的生產效率和產能，並降低了勞動力和生產成本，有助本集團在廣東省繼續拓展。儘管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營運已撤離深圳，但本集團於本年度仍繼續經營位於深圳市燕羅街道的廠房(「燕羅廠房」)，主要作輕工業及配套設施用途。

本集團一直與主要供應商保持著長期的業務關係。透過保持緊密關係，本集團有能力使用海外和國內供應的各種原紙採購管道，從中得益。考慮到供應鏈風險和估計交貨時間，本集團會不時調整其採購策略，以保持與生產需求相配的最佳庫存水平。於本年度，本集團增加向國內供應商的採購，以滿足大量生產的需求，並確保本集團能切合客戶的交貨時間。此外，受惠於與供應商之間相互信任的合作，本集團能夠以合理的價格獲得足夠的優質原紙(儘管採購成本在環境限制收緊下出現整體上升)，並在本年度保持可持續的成本水平，使本集團能夠擁有具競爭力的定價策略。因此，本集團能夠在本年度保持有競爭力的銷售價，以保留現有客戶的訂單，並吸引新客戶。雖然本集團本年度收益與二零二一年同期比較維持相對穩定，惟在升級東莞廠房的製造設施及獲取新訂單引致額外營銷開支之後，本集團本年度毛利下降至約182,3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226,400,000港元)。此外，由於營運東莞一廠的瓦楞紙板產品的銷量增加，而因瓦楞紙板的產品性質使然，其毛利率較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即高增值印刷瓦楞紙製包裝產品)為低，故本集團本年度的整體毛利率下降至約15.5%(二零二一年：約18.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續)

在密切關注經濟發展和物業市場狀況下，儘管香港於二零二二年初重現COVID-19確診個案令物業價格波動，但本集團本年度的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仍錄得約10,700,000港元的增長(二零二一年：約2,100,000港元)。

除毛利減少外，本集團因重建新橋東片區有關的撤離安排承擔一次性開支。根據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有關本集團所租賃六項物業(「該等物業」)訂立的終止租賃協議(「終止租賃」)，本集團可享有該等物業的三個月免租期及收取得一次性補償約人民幣46,000,000元，並已在本年度確認為本集團其他收入。與終止租賃有關的成本及開支(包括員工之遣散成本及搬運成本)約為人民幣56,100,000元已於本年度確認，而與終止租賃有關的修訂租賃收益約13,400,000港元已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內確認。有關成本及開支包括東莞廠房與該等物業實施平行營運所引致之額外遣散及租金成本，乃作為確保順利過渡及對本集團營運的干擾減至最低的終止租賃安排部份。有關終止租賃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的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的通函。因此，本集團在本年度錄得淨虧損約39,9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純利約28,70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經營業績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銷售貨品				
中國國內銷售	991,029	84.6	1,001,538	83.7
國內付運出口銷售	126,673	10.8	147,321	12.3
直接出口銷售	53,850	4.6	47,561	4.0
	1,171,552	100.0	1,196,420	100.0
物業租賃				
租金收入	5,719		5,364	
總收益	1,177,271		1,201,784	
毛利率		15.5		18.8
(淨虧損)／純利率		(3.4)		2.4

收益

本年度，本集團憑藉其既有的領先品牌聲譽以及對提供優質產品與服務的承諾，保留了忠實客戶重複購買的銷售訂單。為了應對中國電子商務普及化所帶來的消費者需求增加，本集團大力推動中國國內銷售，並通過爭取新客戶訂單成功擴大收益來源。然而，因為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出售福建廠房的生產運營而導致失去銷售訂單所抵銷，本集團的整體收益稍微下降至約1,177,3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201,800,000港元)。

廣東業務

本集團一直通過位於廣東的東莞廠房專注經營業務，主要從事優質瓦楞紙板及結構設計紙製包裝產品之高增值業務。東莞一廠的產能利用率甚高，並繼續為本集團年產能額外增加人民幣200,000,000元，達到本集團滿意的水平。本集團年產能的增加協助本集團滿足預期的客戶需求。於本年度，東莞一廠的業務為本集團貢獻約307,200,000港元收益。此外，本集團在東莞二廠的生產設施配備先進的自動化系統，令本集團的生產效率及產能在本年度大大提升。因此，廣東業務本年度的收益稍為增加至約1,096,1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一年同期則約為1,011,30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收益(續)

福建業務

福建廠房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完成出售，而在出售前的五個月期間，福建業務產生的收益約為75,5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85,100,000港元)。有關是項出售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的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的通函。

物業租賃

於本年度，自物業租賃業務產生之收益稍為增加至約5,7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5,400,000港元)。

毛利

於本年度，因應中國收緊環保規定而出現原紙價格上漲，紙包裝行業的製造商面臨供應不穩及成本壓力不斷增加造成的不明朗。然而，由於與供應商建立長期合作關係，本集團能夠以具競爭力的價格獲得足夠的優質原紙供應。在東莞廠房產能提高的支援下，本集團通過大力拓展中國內銷市場業務，積極尋求可持續客戶訂單，從而導致產品銷售成本增加。加上東莞二廠生產設施進行裝修所產生的開支，本集團本年度毛利下降至約182,3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226,400,000港元)。強化生產設施所帶來的成本效益將促進本集團進一步擴大客戶基礎，並為本集團帶來長遠的持續經濟效益。於本年度，東莞一廠大量生產瓦楞紙板產品為本集團貢獻理想的毛利；可是，瓦楞紙板產品應佔收益因產品性質使然，比本集團的高增值印刷瓦楞紙製包裝產品相對較低。因此，本集團的毛利率在本年度下跌至約15.5%(二零二一年：約18.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毛利(續)

廣東業務

本集團的廣東廠房主要從事製造優質瓦楞紙板及高增值結構設計紙製包裝產品，年內繼續為本集團貢獻大部份毛利。由於本集團大力擴大市場份額，以及對東莞二廠生產設施進行升級，年內廣東業務的產品銷售成本增加約14.5%，相應地，年內廣東業務的毛利減少至約169,4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202,000,000港元)。由於本集團東莞一廠擴大瓦楞紙板業務，因產品性質而產生相對較低的毛利率，本集團廣東業務於年內的毛利率輕微下降至約15.5%(二零二一年：約20.0%)。然而，儘管年內毛利率有所減少，本集團相信，隨著東莞一廠的高效運營，加上東莞二廠的全面自動化系統，本集團的生產經營效率將會推向更高層次，並進一步提升產能，從而推動溢利的長期穩定增長。

福建業務

福建業務在出售前的五個月期間產生的毛利約為7,3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9,200,000港元)。有關出售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的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的通函。

物業租賃

物業租賃成本指投資物業之直接開銷。於本年度，物業租賃業務之毛利保持穩定，約為5,6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5,200,000港元)。

其他收入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增加至約63,6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9,60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因終止租賃而收到的一次性撤離補償。有關終止租賃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的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的通函。

銷售及行政費用

隨著東莞廠房的順利運營，本集團在與現有客戶保持良好關係的同時，一直積極在中國市場開拓新的業務機會。因此，本集團本年度的銷售費用略微增加至約89,8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81,000,000港元)。由於本集團繼續努力加強內部成本管理，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整體行政費用輕微減至約120,2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24,60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其他營運費用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其他營運費用增加至約86,1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6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終止租賃而進行撤離安排所產生的一次性開支。有關終止租賃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的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的通函。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主要是指租賃負債及銀行借款之利息。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後，本集團於本年度內租賃負債利息費用增加至約20,5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1,500,000港元)，主要為深圳市及東莞市新廠房新租約所致(全部均於二零二零年底開始)。本集團於本年度之銀行借款利息維持約8,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7,900,000港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一直密切關注市場動態，並及時評估其投資組合的運作及表現。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約10,7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一年同期則約為2,100,000港元。

此外，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約12,200,000港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其他收益約18,100,000港元，主要為終止租賃所產生的修訂租賃收益約13,400,000港元。有關終止租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的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的通函。

純利／淨虧損及股利

本年度，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約為10,7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2,100,000港元)。然而，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淨虧損約39,9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純利約28,700,000港元)，主要來自(a)如「其他營運費用」一段所述，本集團於本年度因終止租賃而進行撤離安排所產生的一次性開支；(b)本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增加至約29,9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24,400,000港元)，原因是東莞廠房增強本集團產能及效率；及(c)使用權資產的折舊增加至約23,1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4,800,000港元)，此乃本集團深圳市及東莞市的廠房簽訂固定期限最多20年的租約(全部均於二零二零年底開始)。相應地，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淨虧損率約3.4%，而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純利率約2.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純利／淨虧損及股利(續)

本年度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11.34港仙(二零二一年：每股盈利7.91港仙)。董事局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末期股利。

資本結構

經採納審慎之庫務政策，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改善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1.33(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15)，主要由於本集團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本為3,438,580港元，分為343,858,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營運資金

	二零二二年 日數	二零二一年 日數
應收貨款及票據	96	82
應付貨款及票據	56	53
庫存	40	40
現金循環周期*	80	69

* 應收貨款及票據周轉日數 + 庫存周轉日數 - 應付貨款及票據周轉日數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貨款及票據約為299,2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20,500,000港元)。本集團之應收貨款及票據周轉日數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82日上升至本年度之96日，主要由於東莞一廠應收貨款的信用期為從確認收入的月份起15日到120日不等。本集團將堅持其嚴格的信用風險管理，並密切關注客戶的信譽及收款記錄。

由於與供應商的緊密合作關係，本集團能夠享受穩定的原紙供應。由於本年度原紙成本上升，本集團並無購買額外的原紙數量，但為了配合未來生產需要，以確保生產需要及保持嚴格庫存水平則除外。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應收貨款及票據減少至約126,3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79,500,000港元)。本集團應收貨款及票據周轉日數於本年度延長至56日，而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53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營運資金(續)

為確保營運順利及符合成本效益，本集團於本年度繼續努力維持均衡的庫存以備銷售及補貨。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庫存減少至約100,3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19,400,000港元)，庫存周轉日數於本年度維持在40日(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40日)。

受到上述因素影響，本集團之現金循環周期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延長至80日(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69日)。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流動比率	1.33	1.15
資產負債比率	17.0%	19.4%

於本年度，本集團之營運資金仍主要源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及銀行借款。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122,8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95,500,000港元)，當中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約13,2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6,900,000港元)。為確保未來之現金流量，本集團亦備有未動用銀行融資約701,6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減至約553,200,000港元及約415,7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則分別約678,800,000港元及約589,500,000港元，主要因為應收和應付貨款及票據以及短期銀行借款減少。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改善至約1.33(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15)。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尚未償還銀行借貸總額約為221,5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90,300,000港元)，其中約155,600,000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另約65,900,000港元須於一年後償還。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銀行借款均有抵押、主要按港元及人民幣計值，並按浮動利率計息。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維持充足之現金結餘水平及銀行融資，並維持穩健之流動資金狀況，當中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借款總額除以資產總值)進一步改善至約17.0%(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9.4%)，以此支持本集團維持可持續業務增長及為日後之潛在投資機會撥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乃以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貨幣計值，故本集團承受外匯風險。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採取適當行動以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抵押賬面淨值合共約269,4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82,000,000港元)之若干資產(包括銀行存款、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之擔保。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訂約但未撥備資本開支約為5,8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0,2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已授權但未訂約之資本開支(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香港稅務局(「稅務局」)已向本集團旗下六家附屬公司發出二零零九／一零年至二零一五／一六年課稅年度之估計評稅及補加評稅，總金額為23,247,000港元。

本公司正在與稅務局就附屬公司的稅務評估進行磋商，考慮到於本公佈日期尚未達成磋商結果的不確定性，董事認為，在本報告期結束時並無最佳估計結果。因此，並無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提稅項撥備(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董事將密切關注進展情況，並將於有需要及適當時及時作出撥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本集團與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訂立購股協議，以出售迅興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60%持股量之全部股權，代價約為93,100,000港元。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完成，而本集團已於本年度確認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約31,400,000港元。有關出售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的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的通函。

僱員及薪酬

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乃根據僱員個人表現及當前市況而制定，並定期進行檢討。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合共1,174名僱員(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469名)。於本年度，本集團僱員薪酬(包括本公司董事酬金)之總開支約為191,7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92,300,000港元)。此外，本集團就終止租賃及出售事項作出一次性員工遣散成本約64,500,000港元。有關終止租賃及出售事項之詳情，請分別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及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之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及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之通函。

除醫療保險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外，本集團亦按照個人表現評估授予合資格僱員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酌情花紅及僱員購股權(一般參照市場條款制定)。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及花紅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經參考包括(但不限於)個人表現、資歷、能力、本集團業績及現行市況後檢討及批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前景

展望未來，由於疫情造成的不利影響及全球經濟相應的不確定性，來自海外客戶的出口需求反彈仍然不明朗。然而，疫情亦改變消費者的購買行為。中國的網上零售額正在加速增長，促進物流業對綠色及可回收紙製包裝產品的使用。憑藉多年的行業專業知識以及在中國紙製包裝生產行業建立的領先地位，本集團將繼續其在國內市場的業務擴張計劃，努力尋找更多的市場機會，並擴大長遠的客戶基礎及訂單量。隨著東莞廠房的順利及高效率運營，預計到二零二二年底，本集團的總年產能將達到人民幣1,000,000,000元，使本集團藉營銷策略能夠滿足日後來自東莞及週邊地區不斷增長的銷售訂單。本集團將因應客戶的不同需求，進一步強化資源整合，優化產能配置，確保準時向客戶交貨，擴大本集團在中國瓦楞紙製包裝行業的市場地位。

隨著中國不斷收緊環保法規，為了符合對所生產產品施加的高端工業規定，原紙及紙製包裝製造商進一步經歷成本壓力。為了與最新的行業基準及市場發展保持一致，本集團將繼續努力進行內部成本控制及風險管理，同時將環保理念融入運營及生產中，以支持可持續的業務發展。本集團亦將與主要供應商保持緊密溝通。憑藉與供應商保持長期合作關係，本集團打算充分發揮替代採購渠道的同時，保持有效的供應鏈風險管理，並在競爭激烈的商業環境中，確保有能力以符合成本效益的方式獲得穩定和優質的原紙供應。

同時，本集團將密切關注房地產及金融市場的波動，定期評估投資組合的表現，以實現長期可持續的盈利能力，為股東帶來最大的回報。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擬定計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為提高本公司之問責性及透明度，董事局致力維持合適之企業管治常規，從而保障其股東利益並確保本公司遵守最新法定規定及專業標準。

於本年度，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局成員作出具體查詢，彼等均確認於本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考慮與外部核數師之關係、審閱本集團財務報表以及審視本集團財務報告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羅子璘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周安達源先生及徐珮文女士。

審核委員會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及外部核數師已審閱本業績公佈、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商討有關核數、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報告等方面之事宜。

股利

董事局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利。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為釐定出席謹訂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五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概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報告期間後事項

於本年度完結後及直至本公佈日期，並無其他重大事項。

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可得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公眾股東持有本公司超過25%已發行股份。

恒健會計師行有限公司之工作範疇

本集團核數師恒健會計師行有限公司同意，本業績公佈所載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據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恒健會計師行有限公司就此所履行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進行之核證委聘，因此，恒健會計師行有限公司並無就本公佈提供核證。

刊發年報

本公司年報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刊載。

承董事局命
錦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莊金洲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局包括三名執行董事莊金洲先生、莊華彬先生及莊華清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安達源先生、徐珮文女士及羅子璘先生。